证券代码：836547　　证券简称：无锡晶海　　公告编号：2024-086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与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62 号)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560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6.53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57,868,000.0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7,040,044.93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30,827,955.07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4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上

会师报字(2023)第 14448 号《验资报告》。

公司因主承销商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为 2,340,000 股，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38,680,2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103,530.92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5,576,669.08 元。截至 2024 年 1 月 1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4)第 0089 号《验资报告》。

本次共计发行股数为 1,794 万股（含超额配售），扣除发行费用总计 30,143,575.85 元，最终募集资金净额共计 266,404,624.15 元。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以及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港支行	1103026329200530570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21,585,948.31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小计				71,585,948.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湖塘支行	10651601040016179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1,008,884.34

小计				1,008,884.3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港下支行	524880055486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421,076.21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小计				20,421,076.2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湖塘支行	10651601040016385	无锡市晶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1,391,039.73
			大额存单	15,000,000.00
			通知存款	8,700,000.00
小计				25,091,039.73
合计				118,106,948.59

3、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2024 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51,517,050.63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40,130.38元，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项目资金102,414,287.62元，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48,662,632.63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18,106,948.59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6,548,200.00
减：券商保荐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	22,395,176.00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总额	274,153,024.00
减：实际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5,564,150.95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151,517,050.63
其中：前期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40,130.38
本期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102,414,287.62

本期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48,662,632.63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1,035,126.17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8,106,948.59
其中：活期存款余额	24,406,948.59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93,70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规定以及《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2年11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2022年12月2日，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3年8月28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进行了修订，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情况

根据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和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锡市晶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泓生物”）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附表 1）。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102,414,287.62 元(不含税)，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2,117,426.99 元(不含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出具上会师报字(2024)第 0232 号《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2024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人民币 102,414,287.62 元(不含税)，已置换以自筹资

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2,117,426.99 元(不含税)。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暂时补充流动资产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中国工商银行 2024 年第 1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6 个月）	5,000	2024 年 2 月 21 日	2024 年 8 月 21 日	固定利率	1.7%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单位人民币 29CD06	2,000	2024 年 2 月 26 日	2024 年 8 月 26 日	固定利率	1.7%
无锡市晶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2024 年第 13 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1,500	2024 年 2 月 26 日	2024 年 8 月 26 日	固定利率	1.7%

无锡市晶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1,200	2024 年 2 月 28 日	2024 年 2 月 28 日	活期利息	0.2%
无锡市晶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1,200	2024 年 2 月 28 日	-	固定利率	1.25%

注：晶泓生物购买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湖塘支行通知存款，该存单是随时可以提前支取不受限制的，晶泓生物根据资金需求于 2024 年 5 月提前支取了 330 万元本金及对应利息 8,484.45 元。截至报告期末，晶泓生物持有 870 万元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湖塘支行通知存款。

2024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的品种为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符合保本型产品要求，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与产品发行主体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拟投资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024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固定利率产品，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9,370.00 万元，相关产品不存在质押情况。2024 年 1-6 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产品的收益合计 8,484.45 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

议》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2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table>
<tr><td colspan="3">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td><td>266,404,624.15</td><td colspan="4">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151,076,920.25</td></tr>
<tr><td colspan="3">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td><td>0</td><td colspan="4" rowspan="2">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 rowspan="2">151,517,050.63</td></tr>
<tr><td colspan="3">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td><td>0.00%</td></tr>
<tr><td>募集资金用途</td><td>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td><td>调整后投资总额（1）</td><td>本报告期投入金额</td><td>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td><td>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td><td>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td><td>是否达到预计效益</td><td>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td></tr>
<tr><td>募投项目高端高附加值关键系列氨</td><td>否</td><td>246,034,624.15</td><td>151,076,920.25</td><td>151,517,050.63</td><td>61.58%</td><td>2025 年 3 月 31 日</td><td>不适用</td><td>不适用</td></tr>
</table>

基酸产业化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370,000.00	0	0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66,404,624.15	151,076,920.25	151,517,050.63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受雨水天气异常增多、设备交付延后、安装调试周期较长、工艺升级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高端高附加值关键系列氨基酸产业化建设项目”建设进度未达预期。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高端高附加值关键系列氨基酸产业化建设项目”时间延长至2025年3月底。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2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102,414,287.62元(不含税)，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2,117,426.99					

	元(不含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23年12月25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2024年1月22日出具上会师报字(2024)第0232号《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2024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人民币102,414,287.62元(不含税)，已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2,117,426.99元(不含税)。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2024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的品种为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符合保本型产品要求，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与产品发行主体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拟投资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024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固定利率产品，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尚有 9,370 万元未到期。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说明	2024 年 1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投资总额”系调整后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